

句容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 句容市建设领域清欠办公室

句建安监字〔2022〕28号

关于开展2022年四季度建筑工地 综合检查的通知

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在建工程项目部：

已进入四季度冬季施工，又临近岁末年初，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各级关于建筑工地疫情防控、安全生产、扬尘整治以及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工作决策部署，防止建筑工地各项工作年底前出现思想懈怠、工作松劲等问题，切实防范因天气季节的不利因素对施工安全生造成的影响，统筹抓好建筑工地疫情防控、安全生产、扬尘整治工作，落实好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工作，全力以赴地做好年底前建筑工地各项工作，确保全年工作目标、任务的完成，决定即日起至12月底在全市建筑工地开展疫情防控、安全生产、扬尘整治以及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工作综合检查行动。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请认真贯彻执行：

一、综合检查行动时间

即日起至2022年12月底

（一）自查整改阶段（即日起—12月6日）。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各项目部要结合当前疫情防控形势、冬季

不利天气因素对施工安全的影响、项目施工实际情况等综合研判并制定疫情防控、安全生产、扬尘整治、农民工工资支付检查方案，对所有施工人员进行疫情防控及安全教育，并严格按相关疫情防控要求、安全生产、扬尘整治、农民工工资支付标准规范开展问题隐患自查整改工作，并及时将自查整改情况报各相应监管科室。

（二）检查督导阶段（12月7日—12月底）。市安监站（清欠办）在企业、项目部自查整改的基础上，按照相关标准要求对各项目部疫情防控、安全生产、扬尘整治、农民工工资支付行为等情况进行综合督查，对发现的问题隐患立即督促企业、项目部进行整改，对违法违规行为依法进行查处。

二、专项检查行动范围

全市范围内所有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三、综合检查重点内容

（一）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

按照句容市住建局《关于全面从严从紧强化全市建筑工地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国务院第九版防控方案、“国务院疫情防控二十条”等相关疫情防控要求，重点检查项目疫情防控体系（方案）建立及落实情况，疫情防控宣传教育情况，对所有人员摸排管控、按常态化防控要求对进场人员“应查尽查”“应检尽检”“落地检”情况，对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封闭管控、门卫门岗对进出人员、车辆信息检查核验情况。

（二）安全生产措施落实情况

按照 11 月 25 日全省安全生产“扎实开展冬季安全生产专项治理行动、促进全省安全生产形势平稳向好”会议精神以及要求部署，结合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等省市各级安全生产工作要求，重点检查：

1. 危大工程管理落实情况。检查危大工程管理情况，突出重点，坚守“五个环节”的严格管控措施，即：施工作业前必须编制施工方案、施工方案必须按规定审批或论证、施工作业前必须进行安全技术交底、施工过程中必须按施工方案施工、施工方案完成后必须经验收合格后进入下道工序。突出深基坑、高支模、大型机械设备和脚手架等重点部位的安全管理实施保障措施落实情况。

2. 高处坠落事故防范措施情况。检查预防高处坠落的安全技术措施编审情况；特种人员持证上岗情况；高处作业人员安全知识教育和安全技术交底落实情况；作业人员佩戴安全防护用品情况；临边洞口安全防护设施验收和使用情况；高处作业安全防护措施落实情况；施工现场安全警示标志标牌设置情况；移动式操作平台、悬挑式物料钢平台方案编审、验收及使用情况等。

3. 施工现场安全措施落实情况。检查施工现场安全防护、临时用电、施工消防、建筑施工危化品危险源管控等安全管理、措施落实情况；职工宿舍内是否存在大功率用电设备及老旧线路等安全用电、消防措施是否落实等情况；检查建筑工地班前安全“晨会”制度、项目部日常安全检查及安全管理行为中留存影像资料制度、“三违”等安全教育制度落实情况。

4. 施工现场机械设备安全管理情况。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句容市建筑起重机械监督管理的规定》《句容市建筑起重机械重大事故隐患评判标准（2021版试行）》等相关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管理标准要求，检查起重设备是否登记备案，安装、拆卸专项方案是否结合起重机械使用说明书及施工周边作业环境按要求进行编制、审批、论证，是否存在未经检测验收合格擅自使用，是否按要求进行定期检测、日常维护保养，作业人员是否持证上岗，主要结构构件和主要安全装置是否完好有效等。

（三）施工现场扬尘整治措施落实情况

按照《镇江市建筑施工扬尘治理“红黑榜”考核办法》、《句容市建筑工地扬尘监测防控系统（设备设施）标准化清单》等相关污染防治攻坚要求，检查建筑工地扬尘治理“六个百分百”和“三公示六到位”情况（即《扬尘治理和建筑垃圾处置责任公示牌》、《句容市建筑施工扬尘防治暨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承诺书》和《油品使用承诺书》在项目部醒目位置按要求进行公示，工地围挡封闭到位、出入口和工地主要道路及场地硬化到位、标准化冲洗和防尘降尘设备安装使用到位、卫生保洁落实到位、易扬尘物料和裸露土方处置到位、建筑垃圾及时清理到位），扬尘整治常态长效管理情况；扬尘视频监控和在线监测设备安装配置以及并网接入情况等。

（四）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措施落实情况

按照镇江市住建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建筑领域实名制管理和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工作的通知》、句容市根治欠薪百

日攻坚战通知要求等相关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工作要求，重点检查：

1. 实名制管理情况。包括劳动合同签订、职工花名册建立、落实考勤管理情况，总包分包是否全部纳入实名制系统联网对接情况，是否配备必须的实名制管理硬件设施设备、设置进出场门禁系统、采用人脸识别技术进行考勤管理等情况。

2. 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落实情况。包括专用账户开户凭证、建设单位或施工企业资金存入证明、银行代发工资流水、工资表等。

3. 建设单位按合同支付工程款情况。包括施工总承包企业、分包企业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年底前是否能全部支付支位，工资支付缺口及应急措施等情况。

4. 落实欠薪责任情况。包括是否总包代发，未落实总包代发是否与劳务公司签订用工合同且是否履行监督工资发放责任。

5. 建立有效维权渠道。检查施工现场是否醒目位置设立维权信息告示牌，并明示下列事项：

(1) 建设单位、总承包企业及所在项目部、分包企业、建设主管部门、劳务员等基本信息；

(2) 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工资支付日期等基本信息；

(3) 建设主管部门和劳动保障监察投诉举报电话、劳动争议调解仲裁申请渠道、法律援助申请渠道、公共法律服务热线等信息。

(4) 工人签字确认的考勤表及工资支付表公示栏。建设单位牵头建立健全项目总承包企业(专业承包)、分包企业、作业班组层级的建筑工人投诉处理网络图,明确各层级责任人员。分包企业应当根据实际情况,及时更新管理层级、班组长的有关信息,并报总承包企业备案。

四、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严格落实责任,清醒认识当前建筑施工各方面形势

临近岁末年初,冬季低温雨雪冰冻天气因素对施工安全造成诸多不利影响,当前全国各地包括我市周边疫情防控形势严峻复杂,各建筑项目又涉及年底工程结算、工资支付等各方面事情繁杂,各建设、监理、施工单位要切实防止建筑工地疫情防控、安全生产各方面年底前出现思想懈怠、工作松劲、管理出现脱节或是不到位等问题,各项目部要严格按照工作部署要求,清醒认识、准确把握建筑施工当前的形势任务和工作要求,树立强烈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将当前建筑施工疫情防控、安全生产、根治欠薪等各项工作作为工作重中之重,持续加力、深度发力,突出问题导向,要根据各自项目实际情况有针对性的制定和部署上述相关工作,项目主要负责人要亲自抓、负总责,全面强化综合检查整治工作的组织领导,亲自布置落实各项措施,对照综合检查重点内容,突出工作重点,切实提高疫情防控能力,提升安全生产、扬尘整治及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水平,杜绝盲目赶工抢工行为,全力以赴,努力确保岁末年初全市建筑工地各项工作安全、平稳、有序。

(二) 认真自查整改，切实强化预防，对照要求扎实开展建筑工地综合检查工作

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各项目部要根据所属施工现场的进度情况，制定好检查和整改方案，突出重点，按要求深入开展此次综合检查行动，做到无死角、全覆盖，切实减少和消除各类问题隐患，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厌战情绪、侥幸心理，强化预防，认真自查整改，按要求扎实开展岁末年初建筑工地综合检查工作：

在工地疫情防控上，一是要加强宣传培训，督促指导工地建立健全防控体系，编制完善疫情防控专项方案和应急预案，成立疫情防控小组，明确相应岗位职责，强化应急处置。二是要检查督导进场务工人员管理，突出重点地区人员排查，强化人员流动管控，严格“落地检”工作要求，并及时落实好情况报告制度。三是要加强现场防疫，严格工地内部管理，检查督促封闭管控，对外来进出人员严格实行信息检查核验并做好登记。四是按“应检尽检”要求，落实建筑从业人员常态化核酸检测，检查督促项目所有人员做好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做到“应接尽接”，切实强化建筑工地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落实，维护好来之不易的防控成果。

在工地安全生产上，一是要全面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加强风险防控。各项目主要管理人员必须强化在岗履职，杜绝盲目赶工抢工行为，要根据冬季安全生产的特点，从当前高处坠落、机械伤害、用电消防等建筑施工事故多发的现实出发，全面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对排查出的安全隐患要及时消除，把问题解决在萌芽状态，对可能出现的安全风险提前预

判，加强关键节点风险防控。要突出重点，着力加强施工消防等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监管力度，对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实行建立清单、跟踪销号管理模式，要按照危大工程管理要求认真落实各项安全监管、应急防范措施。同时结合季节性施工特点，持续、精准、深入开展冬季用电、消防等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切实落实整改措施，有效消除安全隐患，保证施工安全。二是要深入开展安全警示教育。元旦和春节将至，工人们归心似箭，生产操作过程中难免出现毛躁情绪。在此阶段，各项目部要强化班前安全“晨会”制度、“三违”等安全教育制度落实，要开展全面的安全生产警示教育活动，坚决整治施工人员现场违章操作、违章指挥和违反劳动纪律的“三违”行为，切实增强施工人员安全意识，引导和教育建筑施工从业人员形成遵章守纪、按规章操作的良好习惯，夯实安全生产基础，营造规范有序的建筑施工安全氛围，有效防范因“三违”而导致建筑安全事故的发生。

在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上，要以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为根本出发点，积极履行职责，加强协调配合，切实做好农民工工资保障工作，保证农民工工资在春节前支付到位。一是要成立工作专班。各项目部要立即成立公司管理层级的工作专班，要抓紧对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开展排查，兑付时要按实名制和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要求给付到农民工本人，不得由班组代发。核算有异议的，要抓紧查找异议发生的原因，主动协调劳务公司、班组和工人，采取措施、解决问题、化解矛盾，确保及时兑付到位。二是要强化清偿责任。要切

实遵循“谁用工、谁负责”；“总承包、负总责”；“谁欠款，谁垫付”原则，严格明确和落实工资支付的主体责任。三是要落实总包代发。各分包企业应将按月考核的农民工工作量编制成工资支付表，经农民工本人签字确认后交施工总承包企业审核，由施工总承包企业通过工资专户将工资直接划入农民工工资卡。四是要完善应急预案。各项目部要根据自身项目特点健全完善欠薪应急机制、预案。对于有欠薪风险、不能保证春节前支付到位的，建设和总包单位要及时启动应急预案，积极主动地和欠薪矛盾单位、属地政府、行业主管部门建立良好的沟通，及时通报情况，主动的化解矛盾。五是要打击欠薪行为。按照全市根治欠薪百日攻坚战的通知要求，对不按要求及时有效处置欠薪的相关单位和个人，将联动人社、公安、信访等政府职能部门从速从重严厉打击，形成有效法律震慑，切实维护民工合法权益和社会稳定。

各项目主要负责人要带头深入开展建筑工地疫情防控、安全生产、扬尘管控、根治欠薪等方面问题隐患排查，时刻绷紧防范潜在风险这根弦，统筹好建筑工地疫情防控、安全生产、扬尘管控和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清欠维稳工作，切实消除建筑工地各类问题隐患。

（三）强化信息报送、严格监督检查，狠抓工地问题隐患隐患整改

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各项目部要认真组织开展好此次综合检查行动，做好对安全教育、疫情防控、施工现场隐患排查及扬尘整治情况等资料收集，并附带所有开展情况的影像资料，经建设、监理、施工单位签字盖章后形成此

次综合检查行动的专门台帐资料，一份项目部留存备查，一份于2022年12月7日前报至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对应监管科室。市安监站（清欠办）将认真组织和督查此次综合检查行动，将从强化执法监督、压实主体责任、拧紧责任链条、加强宣教氛围、依法严格惩戒五个方面持续深入推进建筑工地疫情防控、安全生产、扬尘整治、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综合检查行动，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全面加强项目监督管理和问题隐患整治力度，督促建设、施工、监理单位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对此次综合检查行动中发现问题隐患，严格跟踪督促，并“举一反三”做好问题整改，对发现履行主体责任不力，存在防疫措施不到位、未落实实名制管理、未登记排查人员信息、未有效开展防疫和安全生产教育等情形的项目，以及对未开展自查整改、安全生产条件不具备、隐患整改不到位、关键岗位管理人员不在岗履职、问题隐患突出的项目，一律关停并依法从严、从重处罚，严格严肃实施联合惩戒，努力确保全市建筑工地安全平稳态势！

附件：句容市 2022 年四季度建筑施工综合检查行动自查整改情况报表



附件：

句容市 2022 年四季度建筑施工综合 检查行动自查整改情况报表

工程名称		时间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监理单位		总监	
<p>(对照检查重点内容和要求，开展四季度建筑施工疫情防控、安全生产、扬尘整治、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检查的问题隐患及整改情况，可附页。)</p>			
建设单位：(章)	施工单位：(章)	监理单位：(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	